

第 50 期

陕西省司法厅办公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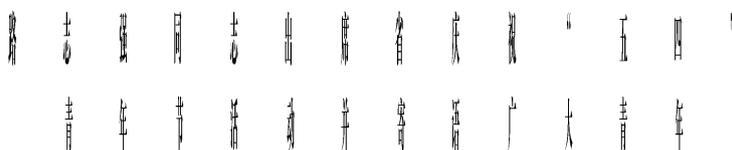
2012 年 5 月 10 日



【工作动态】

- 1、路志强同志出席省庆祝“五四”青年节活动并寄语广大青年
- 2、省司法厅加快推进创建陕西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工作

【工作动态】



5月4日下午，省司法厅党组书记、厅长路志强出席省直机关党组书记和青年代表座谈会，并以《理想 责任 奉献》为题，寄语广大青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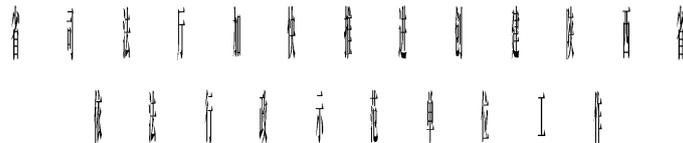
会议主要任务是纪念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90周年，隆重庆祝“五四”青年节。会议共邀请4个厅（委、局）党组书记与来自全省各条战线的200多名优秀青年代表进行座谈交流。

路志强认为，坚定理想信念是青年成长进步的强大动力，是确保人生道路不走偏的重要保证，是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的有力武器；强烈的责任心是做好本职工作的首要前提，是确保工作无差错的重要保证，是提高自身执行力的第一要素；奉献对于大多数人来讲，更多的、大量的、经常的应该是岗位奉献，讲奉献必须抛弃形式主义，倡导奉献精神绝不是无视个人利益，弘扬奉献精神一定要注意维护良好的社会环境。

路志强寄语广大青年四句话，一是学习，选择了学习就选择了进步；二是勤奋，选择了勤奋就选择了成功；三是感恩，选择了感恩就选择了幸福；四是敬畏，选择了敬畏就选择了安全。

路志强语重心长的寄语，引起了与会青年的强烈共鸣，不时响起热烈掌声。

（据厅直属机关党委报送材料整理）



近日，省司法厅召开专门协调会，出台并落实工作措施，进一步加快创建陕西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工作步伐。厅党组成员、副厅长刘俊昌出席会议并讲话。省监狱管理局、劳教（戒毒）局、厅机关相关处（室）负责人参加会议。

会议通报了创建工作筹备情况，对当前和下一步工作作出安排部署。

会议要求，一是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并迅速开展工作。二是各市司法局、各单位法制工作统一归口创建办公室管理。三是抓好依法行政示范点建设工作，全系统共确定 13 个示范点。四是将创建任务层层分解，落实责任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在实处。五是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纳入目标责任管理。六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制度体制建设，把制度建设作为亮点工作全力抓好。七是全力做好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工作。八是防止出现大问题和影响系统形象的事件发生，确保创建工作全面有序推进，顺利通过

检查验收。

刘俊昌在讲话中强调，一要高度重视。创建陕西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是落实依法治国方略、建设法治政府、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举措，也是省政府当前重要工作，司法行政部门有责任将这项工作抓好。二要扎实做好各项具体工作。这项工作涉及多个单位、多个处室，标准详细，任务具体，要按照标准和任务分解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分步实施，整体推进，力求实效。三是要加强信息报送交流。创建工作是一项长期性工作任务，各单位要切实加强信息沟通，及时交流各地工作进展及成果，总结推广经验做法，为整体推进创建工作打下坚实基础。

（据厅法制处提供材料整理）

报：省委、省人大、省政府、省政协，司法部，省考核办，省委政法委，省文明办，省委维稳办、省综治办。
勤俭、洪武、阿莹、进权同志。

发：各市、杨凌示范区司法局，各监狱、劳教所（戒毒所），厅直各单位，厅机关各处（室）。

送：省法院、省检察院，省公安厅，省人社厅，省委办公厅信息处、综合二处，省政府办公厅信息处、综合二处，司法部办公厅信息处、综合处、调研处，省委政法委办公室、研究室。
本厅各领导，巡视员，副巡视员。

共印 240 份